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南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19)

###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公告

#### 集團業績

南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上一個財務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表

	附註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收入	2&4	104,989	122,749
其他收入		1,433	285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72,030	34,200
按公平值列帳及在損益帳處理之 財務資產收益/(虧損)		(26,237)	40,889
可供出售之投資減值		-	(3,710)
應收貸款減值及貿易款項回撥淨額		867	1,441
其他經營支出		(136,981)	(133,495)
<b>經營業務之溢利</b>	4	<b>16,101</b>	<b>62,359</b>
融資成本	5	(7,171)	(6,957)
聯營公司之投資減值		(1,116)	-
應佔聯營公司之虧損		(6,673)	-
<b>除稅前溢利</b>	3	<b>1,141</b>	<b>55,402</b>
利得稅項回撥	6	62	1,205
<b>本年度溢利</b>		<b>1,203</b>	<b>56,607</b>
應佔方：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		1,218	56,610
非控股權益		(15)	(3)
		<b>1,203</b>	<b>56,607</b>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經攤薄	7	<b>0.02 港仙</b>	<b>1.13 港仙</b>

##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5,884	7,206
投資物業	8	430,000	357,900
無形資產		836	836
聯營公司投資	9	7,134	14,923
可供出售之投資	10	22,867	23,957
其他資產		9,871	8,405
長期應收貸款		13,074	4,605
長期按金		1,452	5,286
非流動資產總值		<u>491,118</u>	<u>423,118</u>
<b>流動資產</b>			
按公平值列帳及在損益帳處理之財務資產		160,430	236,767
應收貸款		210,946	204,204
應收貿易款項	11	148,257	126,551
其他應收款項、預付款項及按金		21,529	11,614
有抵押定期存款		5,500	5,500
客戶信託存款		520,384	450,800
現金及銀行存款		102,121	107,018
流動資產總值		<u>1,169,167</u>	<u>1,142,454</u>
<b>流動負債</b>			
客戶之存款		452,652	437,358
應付貿易款項	12	169,546	142,61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618	8,937
應付稅項		61	40
計息銀行借款		308,042	301,571
流動負債總值		<u>941,919</u>	<u>890,520</u>
<b>流動資產淨值</b>		<u>227,248</u>	<u>251,934</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718,366</u>	<u>675,052</u>
<b>非流動負債</b>			
計息銀行借款		184,976	145,249
已收按金		1,959	-
遞延稅項負債		28,868	29,227
非流動負債總值		<u>215,803</u>	<u>174,476</u>
<b>資產淨值</b>		<u>502,563</u>	<u>500,576</u>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b>權益</b>			
<b>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權益</b>			
已發行股本	13	125,652	125,708
儲備		376,357	374,299
		<u>502,009</u>	<u>500,007</u>
<b>非控股權益</b>		554	569
<b>權益總值</b>		<u>502,563</u>	<u>500,576</u>

附註:-

## 1. 主要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

除本集團於本年度已採納各已於經審核二零一二年度財務報表披露的新訂及經修訂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等財務報表採納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本集團經審核二零一二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貫徹一致，其他全面收益項目之公平值計量及呈列的相關會計政策已於下列詳述。除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十三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一號的修訂之影響，採納此等新及經修訂並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內披露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對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三號提供公平價值的精確定義、公平價值計量的單一來源及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範圍內使用的披露規定。該準則不會改變本集團須使用公平價值的情況，但為其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已規定或允許使用公平價值的情況下應如何應用公平價值提供指引。除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三號即將應用，且採納該準則對本集團的公平價值計量並無重大影響。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三號當中的指引，計量公平價值的政策已被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十三號規定的就投資物業及金融工具公平價值的額外披露載於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一號的修訂改變在其他全面收益呈列的項目分組。在未來某個時間可重新分類至損益（或於損益重新使用）的項目（例如換算境外業務的匯兌差額、現金流量對沖的變動淨額及可出售金融資產的淨虧損或收益）將與不可重新分類的項目（例如重估土地及樓宇）分開呈列。該等修訂僅影響呈列，對本集團並無重大財務影響。該變動已於綜合全面收益表中反映。此外，本集團決定採用此修訂中提出之新名稱「綜合損益表」。

## 2. 收入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佣金及經紀收入	57,658	48,003
買賣證券、金銀、外匯及期貨合約之溢利	13,028	48,855
來自應收貸款及應收貿易款之利息收入	17,701	13,115
來自金銀及外匯之利息收入	990	619
來自銀行及金融機構之利息收入	1,973	2,362
服務提供	5,335	4,151
總租金收入	5,345	596
手續費收入	2,050	2,059
來自上市投資之股息收入	909	2,989
	<b>104,989</b>	<b>122,749</b>

## 3. 除稅前溢利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本集團除稅前之溢利已扣除：		
提供服務成本	31,991	25,480
折舊	3,787	5,173
孖展融資及信貸借款業務利息支出	4,080	3,08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	1,682
	<b>-</b>	<b>1,682</b>

## 4. 收入及分部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收入及經營業務溢利／（虧損）之貢獻按業務分類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收入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收入 千港元	二零一三年 經營業務溢利 ／（虧損）貢獻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經營業務溢利 ／（虧損）貢獻 千港元
經紀	55,461	47,754	(26,561)	(24,171)
買賣及投資	16,654	53,492	(33,122)	64,958
孖展融資及信貸借款	19,803	17,135	8,943	9,455
企業諮詢及包銷	4,276	2,317	(2,871)	(6,359)
財富管理	3,450	1,455	(1,639)	(2,030)
物業投資	5,345	596	75,131	31,881
企業及其他	-	-	(3,780)	(11,375)
	<b>104,989</b>	<b>122,749</b>	<b>16,101</b>	<b>62,359</b>

本集團超過 90% 之收入及經營業務溢利／（虧損）貢獻來自香港經營之業務。

## 5. 融資成本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利息：		
需於五年內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	2,734	2,632
需於五年後全數償還之銀行貸款	4,437	4,325
	<u>7,171</u>	<u>6,957</u>

## 6. 利得稅項

本年度本公司因未有產生應課稅，因此預繳利得稅也相對沒有產生。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內估計香港應課稅溢利，以現行稅率 16.5% 作撥備。於其他地方賺取之應課稅溢利乃根據本集團在經營範圍之現行稅率與有關之法例、規則及詮釋計算。

##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經攤薄盈利的計算乃基於：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u>盈利</u>		
本公司股本持有人應佔溢利	<u>1,218</u>	<u>56,610</u>
	股數	
<u>股份</u>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二年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年內已發行加權平均股數	<u>5,027,631,760</u>	<u>5,028,334,500</u>

由於本公司購股權之行使價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份平均市價為高，故購股權並無對本公司之每股盈利產生攤薄影響。

## 8. 投資物業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帳面值	357,900	-
由自用物業轉入	-	322,800
增加	70	900
按公平值調整之淨溢利	<u>72,030</u>	<u>34,200</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帳面值	<u><b>430,000</b></u>	<u><b>357,900</b></u>

本集團投資物業乃位於香港並按長期租約持有。

本集團投資物業乃位於香港之商業樓宇。公司董事根據各投資物業之性質、用途及風險，確立所有投資物業皆由一種資產類別而組成商業樓宇。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投資物業由獨立合格專業估價師羅馬國際評估有限公司重新估值為 430,000,000 港元。

而增值之 72,030,000 港元記錄於損益表中。部份投資物業在經營租賃安排下出租予第三者。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帳面值 430,000,000 港元（二零一二年：357,900,000 港元）之投資物業抵押予銀行，以支持其向本集團提供融資。

## 9. 聯營公司投資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應佔資產淨值	8,250	14,923
聯營公司之投資減值	<u>(1,116)</u>	<u>-</u>
	<u><b>7,134</b></u>	<u><b>14,923</b></u>

聯營公司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資本	成立/註冊及經營地點	本集團 應佔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嘉田文化發展（天津）有限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 元	中國／中國大陸	45%	媒體及娛樂
上海華威創富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幣 20,000,000 元	中國／中國大陸	50%	基金管理 服務提供

## 10. 可供出售之投資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香港上市股份投資 (按公平值)	20,440	21,630
會所債券 (按公平值)	2,427	2,327
	<u>22,867</u>	<u>23,957</u>

## 11. 應收貿易款項

本集團給予之信貸期為相關證券、外匯、金銀及商品交易之結算日期，或與合約方共同制定之信貸期。於財務狀況表結算日，應收貿易款項淨額之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即日至 90 日	<u>148,257</u>	<u>126,551</u>

## 12. 應付貿易款項

本集團所有之應付貿易款項之帳齡均為 30 日以內。

## 13. 已發行股本

	二零一三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二年 千港元
股本		
法定：		
8,000,000,000 股 (二零一二年：8,000,000,000 股)		
普通股每股面值 0.025 港元	200,000	200,000
已發行及已繳付：		
5,026,084,500 股 (二零一二年：5,028,334,500 股)		
普通股每股面值 0.025 港元	125,652	125,708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回普通股，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普通股數目	所付每股最高價 港元	所付每股最低價 港元	代價 千港元
九月	2,250,000	0.084	0.084	189

在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內，購回股份已被註銷及公司已發行股本之面值已減少。支付回購股份溢價的133,000港元已計入保留溢利。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49H條，金額相當於已註銷股份的面值由保留溢利轉移至股本贖回儲備。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來自銀行及中國證券行之市場競爭激烈，以致使行業之利潤持續下降。加上近年監管機構嚴苛之合規要求，對經紀行而言業務環境極其艱難。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 1,200,000 港元收益，與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56,600,000 港元收益相比跌幅為 98%。

### 經紀、買賣及投資

每日證券市場平均成交額由二零一二年之 53,900,000,000 港元上升 16% 至二零一三年之 62,600,000,000 港元。我們之經紀業務收入以同一幅度由 47,800,000 港元上升至 55,500,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經紀業務之虧損為 26,600,000 港元。

由於股票市場波動，與去年 65,000,000 港元之收益相比，買賣及投資錄得年度虧損 33,000,000 港元。

### 孖展融資及信貸借款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孖展融資及私人貸款為 224,000,000 港元，二零一二年底相對應金額為 208,800,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入由 17,100,000 港元上升 16% 至 19,900,000 港元；包括 1,400,000 港元應收貸款減值淨回撥，本分部之貢獻為 8,900,000 港元。



## 企業諮詢及包銷

年內之首次公開招股市場較去年更為活躍。於二零一三年透過首次公開招股募集的資金為 166,500,000,000 港元，與二零一二年之 90,000,000,000 港元相比增長 85%。來自我們之企業諮詢及包銷之收入由 2,300,000 港元上升 87% 至 4,300,000 港元；同時，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營虧損由 6,400,000 港元下降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2,900,000 港元。

## 財富管理

此分部乃於去年新成立。其業績在改善中，收入由二零一二年之 1,500,000 港元上升至二零一三年之 3,500,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虧損錄得 1,600,000 港元。

## 投資物業

於二零一二年內本集團將自用物業轉為投資物業。年內大部份樓面面積已出租於外部第三方及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租金收入為 5,300,000 港元。此外，由於二零一三年 72,000,000 港元之重估收益，此分部貢獻由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31,900,000 港元上升至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75,100,000 港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獲取若干每年審視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及一項長期按揭貸款。股票孖展融資業務之銀行融資以我們的孖展客戶及本集團之證券作抵押。信貸業務之銀行融資屬無抵押借款。未償還信貸融資由本公司作擔保。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計股票孖展融資及私人信貸業務之長期銀行借款額為 185,000,000 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5,200,000 港元），若與本集團 502,600,000 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00,600,000 港元）之股東資金相比，其資本負債比率約為 36.8%（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0%）。

本集團於本年年底之現金結餘為 102,100,000 港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7,000,000 港元）。本集團擁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應付其營運需要。

## 展望

在過去數年內，充足的流動性成功減低了金融危機對於許多新興市場之衝擊，但是其中很多經濟體卻面臨沉重的政府債務及巨大的經常項目赤字。美國聯邦儲備局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公佈其預期收緊量化寬鬆政策后，投資者逐漸持審慎的態度，導致國際資本紛紛撤離新興市場。加之中國經濟增長疲弱及外界對其於影子銀行的極度擔憂，緊張的投資者避險情緒升溫，導致環球股市於二零一四年一月底大幅下挫。

鑒於股市之顯著震盪及經紀行業之激烈競爭，我們預計二零一四年證券經紀業務收入難有顯著增長。積極開展其他業務以擴展收入來源為我們目前之首要目標。我們將會繼續堅持由本地傳統經紀行逐步轉型為多元化金融機構之經營策略。

於二零一三年下半年，我們作為聯席牽頭經辦人參與了多個首次公開招股，并將於二零一四年積極投放資源以尋求更多項目。我們亦於二零一三年為上市公司提供獨立財務顧問服務，亦已有新的授權項目於二零一四年等待開展。此外，我們擔任了數個首次公開招股項目之保薦人，其進展過程順利並已於二零一三年收取聘用費。我們相信於二零一四年來自股權資本市場及企業融資之業務收入將會持續增長。除上述之業務，我們亦積極發展資本投資者入境計劃業務，以拓展新的收入來源。

資產管理業務方面，我們已開展委託賬戶業務。我們的基金經理通過管理各客戶名下之證券及商品交易賬戶以收取管理費用及/或績效費用。同時，我們亦籌備推出一隻期權基金。我們正積極通過委託賬戶業務建立業績，這些業績記錄可以輔助我們招募種子資本以啟動該期權基金。

與此同時，我們的財富管理部門將會繼續招募高素質的理財顧問並擴展銷售渠道。通過分銷其他金融機構之金融產品，我們有信心於未來將財富管理部門發展成為其中一個為集團提供穩定收入來源之部門。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二年：無）。

## **企業管治守則**

除吳鴻生先生（本公司之主席及執行董事）由於須處理其他商務，故未能按照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E.1.2條之規定出席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四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透過聯交所於市場購回本公司之普通股。詳情如下：

購回日期	購回 普通股數目	所付 每股最高價 港元	所付 每股最低價 港元	代價 港元
二零一三年九月九日	2,250,000	0.084	0.084	189,000

董事會作出股份購回乃為提高股東利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成立審核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以書面制訂其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現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董渙樟先生（委員會主席）、謝黃小燕女士及 Hon. Raymond Arthur William Sears, Q.C.。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而審核委員會認為，該等業績已遵照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編制，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南華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吳鴻生

香港，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1)執行董事：吳鴻生先生、Richard Howard Gorges先生、張賽娥女士、吳旭洋先生及陳慶華先生；及(2)獨立非執行董事：謝黃小燕女士、Hon. Raymond Arthur William Sears, Q.C.及董渙樟先生。